

#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

环境办〔2024〕8号

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

## 关于增列和确认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的通知

各位教职工：

根据学院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实际需要和《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生指导教师选聘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商大环境学院〔2021〕8号文件），经本人申请，2024年5月15日经学院学位分委员会审议、投票表决通过，增列陈雨凡、李强标、卢坤、杨国详、朱敏、朱琳、周芷若7人为学院相关专业的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。

增列名单如下：

环境科学与工程：陈雨凡、卢坤、杨国详、朱敏、朱琳、周芷若

资源与环境：陈雨凡、李强标、卢坤、杨国详、朱敏、朱琳、周芷若